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林曉彤

電話：03-3322101#7589

電子信箱：admkatie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100247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\_1110024778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本府工務局於111年3月23日至4月5日於大有梯田生態公園辦理【都市農夫體驗營，親子共學樂趣多】活動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工務局111年3月16日桃工景字第11100100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活動於111年3月23日起於桃園市桃園區大有梯田生態公園舉辦。主辦單位為工務局、協辦單位係為大有梯田生態公園遊客服務中心經營管理廠商「樂滿地文旅發展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樂滿地公司)」。
- 三、活動主要配合冬季花海展期結束(預計3月底)及為春季花海(預計4月中旬)熱身。為回饋社會及慶祝4月2至5日兒童節，舉行一連串活動。其中3月23日至27日公益團體體驗活動(總名額120名)提供特教、育幼院等相關公益團體免費報名，內容為結合專業導覽老師解說梯田生態環境、植物介紹及大手拉小手一起體驗種植盆栽之樂。

學務處

111/03/22 10:27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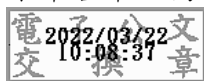
1110002620

有附件

四、檢附旨揭活動訊息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